

证券代码：836670

证券简称：律云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考虑，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的影响，为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更好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日常运作将正常进行，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市场竞争力，努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与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如在股东大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及时制定并审议披露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本次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2日